

联 合 国



Distr.
GENERAL

A/43/67
S/19333
24 December 1987
CHINESE
ORIGINAL: FRENCH

大 会



安全理事会

大会
第四十三届会议
中东局势

安全理事会
第四十二年

1987年12月24日

黎巴嫩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
给秘书长的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及继我国以前的信，我遗憾地通知你，以色列继续对黎巴嫩南部各地进行侵略，详情如下：

12月19日星期六约15时，纳巴提亚和哈布谢附近受到重型炮火射击，造成严重物质破坏。

12月21日星期一下午时分，介于卡凯耶特·埃勒-吉斯尔谷地与哈布谢之间的地区受到火力集中在阿拉伯萨利姆村的炮火轰炸，造成7人死亡，25人受伤，其中包括民防的成员。黎巴嫩红十字会的两辆汽车也完全烧毁。

12月21日星期一早上，杰巴村、阿拉伯萨利姆村以及艾因·卡纳附近地区也受到来自所谓“安全区”炮火在以色列空军同时空袭支援下的轰炸，造成重大的物质损失。

黎巴嫩政府再次强烈谴责以色列这些犯罪行为的同时，重新提请注意以色列公然继续蔑视国际法原则和拒不遵守《联合国宪章》的精神及联合国机构通过的大量决议。因此，黎巴嫩政府对于以色列长期侵犯邻国主权、侵犯其公民的人身安全

87-34537

及财产这种挑衅态度，更要坚持其严重性。

黎巴嫩政府又保留召开安全理事会会议的权利，以负起其对黎巴嫩南部当前的惊人局势的全部责任。

谨请将本函全文作为大会题为“中东局势”项目下的正式文件及安全理事会的正式文件分发为荷。

临时代办

大使

舒基·舒埃里（签名）
